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 八菱 公告编号:2020-071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ST 八菱,证券代码:002592)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2 个交易日(2020 年 7 月 2 日、7 月 3 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对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现将关注、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根据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0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2,722,227.89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4.25%,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 2020 年一季度业务受阻,导致营业收入下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65,024.63 元。

2.根据公司近期的自查情况,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中除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涉及的资产受限情况、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违规财务资助情况、违规对外担保情况等信息可能需要补充更正之外,目前不存在其他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经自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

5.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因公司持股 51%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润天源”)的全资子公司海南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弘天”)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涉及担保金额 4.66 亿元,占公司 2019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2.05%,且未能在提出解决方案的一个月内解决,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3.1 条及 13.3.2 条的规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3.4 条及 13.3.5 条的规定,前述违规担保行为触发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7 月 1 日开市起停牌一天,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开市起复牌,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

6.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参股公司广西华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17,100 万元的价格将持有的广西华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广西华纳”)43.65%的股权转让给黄安定夫妇(黄安定夫妇可以指定公司拟转让的股权全部或部分登记在黄安定夫妇或黄安定夫妇指定的第三方名下,公司应予配合)。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广西华纳股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参股公司广西华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

7.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与大姚麻王科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生物”)签订了《增资协议书》,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向科华生物增资人民币 6,6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占科华生物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22%。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收到科华生物的《解除合同通知书》,科华生物单方面提出解除协议,并要求公司委派代表前去协商《增资协议书》解除之后续事宜。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2020 年 5 月 6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大姚麻王科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关于收到大姚麻王科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解除合同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8.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除前述事项外(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第 2 项),公司近期披露的信息目前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因持股 51%的控股子公司弘润天源的全资子公司海南弘天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涉及担保金额 4.66 亿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未能在提出解决方案的一个月内解决,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3.1 条及 13.3.2 条的规定,导致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7 月 2 日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ST)。请投资者注意查阅公司 2020 年 7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2020 年 6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及 2020 年 6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违规对外担保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并注意海南弘天违规对外担保可能给公司带来的相关风险以及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件的进展情况,加紧督促王安祥尽快解决违规担保。根据王安祥出具的说明,王安祥计划在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解决上述违规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3.公司出售参股公司广西华纳 43.65%股权虽已经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若交易各方在合同履行中出现违约行为或发生各方特别约定的情形的,交易各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可能被解除。因此,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 关于参股公司科华生物的相关事宜,公司正在与科华生物进行协商解决分歧,若协商不成,公司可能会涉及诉讼,已投入资金可能面临难以收回并承担损失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临 2020-080 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媒体报道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0]0811 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监管工作函》主要内容及本公司回复如下:

4 月 14 日,媒体报道你公司将与中信证券合并。7 月 2 日,媒体再度报道称,中信证券母公司中信集团将向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购买你公司股权,以此推动你公司和中信证券的合并,该计划已获两家证券公司党委批准。鉴于市场对上述报道较为关注,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2.8 条、第 3.2.2 条、第 11.5.5 条和第 17.1 条等有关规定,现就有关事项要求如下。

事项一:请你公司说明是否已及时向相关股东征询上述媒体报道所涉事项,并就核实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回复:

2020 年 7 月 2 日媒体报道出现后,本公司向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央汇金”)进行了口头问询,在确定未得到任何股东有关上述传闻的书面或口头的信息,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之后,本公司于当日晚间及时披露了《澄清公告》(临 2020-079 号)。2020 年 7 月 3 日,本公司向中央汇金书面征询,并于 2020 年 7 月 5 日收到《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媒体报道事项征询函的复函》(以下简称《复函》)回复如下:针对函中征询事项,截至目前,我公司不存在涉及你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事项二:请你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说明核实前后两次媒体报道相关事项的履职情况,督促公司做好媒体报道澄清工作,并对外披露。

公司回复: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说明如下:上述前后两次媒体报道发生后,本人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制度,具体开展了以下工作:

1、2020 年 4 月 14 日下午,本公司注意到有媒体报道称本公司将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并的传闻。本公司第一时间启动舆情监测,及时掌握媒体报道传播情况及投资者反馈情况;同时立即启动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向公司有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岗位人员以及相关股东核实是否存在媒体报道所涉事项。根据口头核实结果,本公司及时在传闻发生当天予以澄清:截至目前,本公司未得到来自于任何政府部门有关上述传闻的书面或口头的信息,本公司目前也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披露的《澄清公告》(临 2020-053 号)。

2、2020 年 7 月 2 日下午,本公司注意到有媒体再次报道称,本公司党委会已经批准了关于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将收购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央汇金所持本公司股份的相关计划,以此推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的合并。本公司第一时间启动舆情监测,及时掌握媒体报道传播情况及投资者反馈情况;同时立即启动核查程序,向公司党委会核实并向中央汇金进行了口头问询。根据口头核实结果,本公司及时在传闻发生当天予以澄清:截至目前,本公司未曾召开过党委会审议批准上述传闻所称的相关计划,也未得到任何股东有关上述传闻的书面或口头的信息,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详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 日披露的《澄清公告》(临 2020-079 号)。2020 年 7 月 3 日,本公司向中央汇金书面征询,并于 2020 年 7 月 5 日收到中央汇金《复函》回复如下:针对函中征询事项,截至目前,我公司不存在涉及你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公司在接到上述回复后,立即组织《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及披露工作。

事项三:请你公司密切关注媒体报道和公司股票交易情况,依法依规做好媒体报道澄清和投资者沟通解释工作,稳定市场预期。

公司回复:

本公司将持续开展实时舆情监测,密切关注媒体报道,针对不实报道及时发布澄清公告(如需),以及通过上证 E 互动、公司投资者关系热线等渠道做好投资者沟通解释工作,稳定市场预期。此外,本公司将密切关注股票交易情况,如发生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将及时发布异动公告。

感谢社会各界对本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有关本公司信息请以本公司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信息识别,理性投资,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8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特别提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恩股份”、“公司”或“发行人”)和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承销商”或“申港证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 [第 1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 年 12 月修订)》(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5 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道恩转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0 年 7 月 1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实施细则》。

本次可转债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0 年 7 月 6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可转债发行包销的基数为 36,000 万元。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36,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额为 10,800 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将与发行人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

3、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网上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债累计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

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所发生过的放弃认购情形也纳入统计次数。

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不同投资者进行统计。

根据《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道恩股份及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 2020 年 7 月 3 日(T+1 日)主持了道恩转债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有关单位代表的监督下进行,摇号结果经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五位数	82337
末六位数	381045
末八位数	23280185,10780185,35780185,48280185,60780185,73280185,85780185,98280185
末九位数	845515346,045515346,245515346,445515346,645515346,781923995,031923995,281923995,531923995
末十位数	3185974368,4906028279,2414622038,0867500431

凡参与道恩转债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 75,739 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10 张(1,000 元)道恩转债。

特此公告。

发行人: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6 日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0-068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法院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康医疗”或“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 日收到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椒江区法院”)送达的通知书及相关材料,获悉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向椒江区法院提出对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福华越”)强制清算申请,椒江区法院已受理【案号(2020)浙 1002 清申 1 号】。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强制清算基本情况

(一)当事人

申请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被申请人: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二)本案案情介绍

2020 年 1 月京福华越执行事务合伙人京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福资产”)向公司发出了《关于成立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清算小组的通知》的书面通知,因京福华越产业并购基金投资退出期已届满,京福资产决定成立清算组并进入依法解散清算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清算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申请人华宝信托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向椒江区法院提出对京福华越的强制清算申请,椒江区法院已受理【案号(2020)浙 1002 清申 1 号】。椒江区法院决定对本案不召开听证会,而采用书面方式进行审理。如有异议,应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椒江区法院提出。

公司将在法定期限内与各合伙人就本次清算事宜进一步商议并尽快形成解决方案。

二、该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或风险

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如京福华越被强制清算后可能对公司产生如下影响或风险:

1、京福华越的经营亏损由有限合伙财产弥补,在有限合伙出现亏损时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排在第一顺位按实缴出资额承担亏损。

2、京福华越清算时,如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中间级有限合伙人累计获得分配的金额不足京福华越清算时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中间级有限合伙人的全部最高参考收益及实缴出资额之和时,公司或者指定的第三方应收购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持有的全部合伙权益。

3、若公司在未履行相关收购义务的情形下,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或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有权向任一第三方转让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合伙权益。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或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合伙权益全部转让给第三方且第三方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或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支付的收购价款低于合伙协议约定的收购价款金额的,则公司或其指定第三方应对该差额部分予以补足。

4、若公司未按照合伙协议约定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或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按时足额支付收购价款,应就逾期支付的款项按照每日 0.05%的标准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或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支付违约金。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椒江区法院通知书【案号(2020)浙 1002 清申 1 号】。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0-069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ST 恒康,证券代码:002219)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0 年 7 月 2 日、2020 年 7 月 3 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3、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4、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阙文彬先生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被法院冻结或轮候冻结,且存在部分或全部被司法拍卖的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极大的不确定性。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由于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4、根据公司控股股东阙文彬先生与中企汇联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签署的《合作协议》及《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公司债务处置、化解公司困境等相关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获配中石科技(300684)非公开发行 A 股的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南方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南方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南方永利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南方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创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成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 ESG 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南方 3 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等 9 只基金参加了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的认购。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发布《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上述基金获配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情况披露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1	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	1,049,318.00	30,000,001.62	0.37%	32,444,912.56	0.40%	6 个月
2	南方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34,978.00	1,000,021.02	0.85%	1,081,519.76	0.92%	6 个月
3	南方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69,955.00	2,000,013.45	0.26%	2,163,008.60	0.28%	6 个月
4	南方永利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4,978.00	1,000,021.02	1.35%	1,081,519.76	1.47%	6 个月
5	南方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9,681.00	13,999,979.79	0.46%	15,140,936.52	0.50%	6 个月
6	南方创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9,909.00	3,999,998.31	0.36%	4,325,986.28	0.39%	6 个月
7	南方成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977.00	999,992.43	0.35%	1,081,488.84	0.37%	6 个月
8	南方 ESG 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9,863.00	5,999,983.17	0.47%	6,488,963.96	0.51%	6 个月
9	南方 3 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798,180.00	79,999,966.20	0.40%	86,519,725.60	0.43%	6 个月

注:上述基金持有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前述股份限售期届满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数量,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 2020 年 7 月 2 日数据(南方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南方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净值采用 2020 年 7 月 1 日数据)。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6 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南京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 2020 年 7 月 6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 ETF 增加南京证券为一级交易商。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代码
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价值 ETF	510030
华宝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军工行业 ETF	512810
华宝中证金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券商 ETF	512000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银行 ETF	512800
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疗 ETF	512170
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技 ETF	515000

投资者可到南京证券办理上述 ETF 的开户、申赎及其他相关业务。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86
公司网址:www.njzq.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021-38924558
网站: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6 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参加中山证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将于 2020 年 7 月 6 日起参加中山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通过中山证券认购、申购、定投、转换(补差)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包含后期本公司新发行的开放式基金),享有费率优惠折扣。具体的定投及转换业务、费率优惠折扣、费率优惠活动时间及参与活动方式等以中山证券公告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二、重要提示

1、本次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认购期、开放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场外收费模式)的认购、申购、定投、转换(补差)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固定费率、后端模式认购费率、申购费率,以及场内模式认购费率。

2、部分代销机构若不支持定投、转换业务,则无法参加相关业务的费率优惠活动。

3、该活动解释权归代销机构所有,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网址:www.zszq.com
客户服务电话:95329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021-38924558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6 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中山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20 年 7 月 6 日起增加中山证券代理以下基金的销售业务,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申赎等相关业务。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开通情况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	宝康消费品	240001
2	华宝宝康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宝康灵活配置	240002
3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	宝康债券	240003
4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	宝康债券 C	007964
5	华宝多策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多策略增长	240005
6	华宝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现金宝 A	240006
7	华宝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现金宝 B	240007
8	华宝动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动力组合	240004
9	华宝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收益增长	240008
10	华宝先进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先进成长	240009
11	华宝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行业精选	240010
12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海外中国成长	241001
13	华宝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盘精选	240011
14	华宝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强债 A	240012
15	华宝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强债 B	240013
16	华宝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100	240014
17	华宝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100C	007405
18	华宝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80 价值联接	240016
19	华宝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兴产业	240017
20	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可转债	240018
21	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可转债 C	008817
22	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华宝油气	162411
23	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华宝油气 C	007844
24	华宝医药生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医药生物	240020
25	华宝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资源优选	240022
26	华宝服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服务优选	000124
27	华宝创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创新优选	000601
28	华宝生态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生态中国	000612
29	华宝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量化对冲混合 A	000753
30	华宝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量化对冲混合 C	000754
31	华宝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高端制造	000866
32	华宝品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品质生活	000867
33	华宝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稳健回报	000993
34	华宝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事件驱动	001118
35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策导向	001088
36	华宝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价值	001324
37	华宝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新机遇	162414
38	华宝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新机遇 C	003144
39	华宝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万物互联	001534
40	华宝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转型升级	001967
41	华宝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核心优势	002152
42	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美国消费	162415
43	华宝标普香港上市中国中小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香港中小	501021
44	华宝标普香港上市中国中小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香港中小 C	006127
45	华宝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活力	003154
46	华宝未来主导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来主导产业	002634
47	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增强	003876
48	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增强 C	007404
49	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红利基金	501029
50	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红利基金 C	005125

具体业务办理及费率优惠活动,可咨询代销机构。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具体业务及费率优惠活动

(1)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网址:www.zszq.com
客户服务电话:95329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021-3892455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6 日

南方君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7 月 6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君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君选
基金主代码		00153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君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7 月 6 日
	恢复大额定投起始日	2020 年 7 月 6 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 年 7 月 6 日
	恢复原因说明	满足广大投资人的投资需求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0 年 7 月 6 日起取消本基金大额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的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

(2)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6 日